

证券代码：874415

证券简称：新亚电通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苏州新亚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新亚电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挂牌公司的通常做法，公司制定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方案拟定如下：

一、董事薪酬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者，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5万（含税），自任期开始起按月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同时担任多个岗位的，根据主要岗位绩效以及相关岗位领取相应薪酬。

4、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苏州新亚电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苏州新亚电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事项独立意见》。

苏州新亚电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